履行社會責任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  |  |  |  |  |
| --- | --- | --- | --- | --- |
| 評估項目 | 運作情形（註1） | | |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
| 是 | 否 | 摘要說明（註2） |
| 一、公司是否依重大性原則，  　　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  　　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  　　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  　　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  　　？（註3） | Ｖ |  | 一、本公司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進而訂定「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管理程序及辦法」；經109/10/21董事會通過後實施，並依照以上規則陸續完成相關評估；  ，並于109/12/28董事會報告109年度風險管理之運作情形。 |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範。 |
| 二、公司是否設置推動企業社  　　會責任專（兼）職單位，  　　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  　　理階層處理，及向董事會  　　報告處理情形？ | Ｖ |  | 二、本公司於「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第五條指定管理部為兼職單位，隸屬於董事會，辦理本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之修訂、執行、解釋、諮詢服務暨通報內容登錄建檔等相關作業及監督執行，主要職掌下列事項，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  1.協助將誠信與道德價值  融入公司經營策略，並配  合法令制度訂定確保誠  信經營之相關防弊措施。  2.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  案，並於各方案內訂定工  作業務相關標準作業程  序及行為指南。  3.規劃內部組織、編制與職  掌，對營業範圍內較高不  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  動，安置相互監督制衡機  制。  4.誠信政策宣導訓練之推  動及協調。  5.規劃檢舉制度，確保執行  之有效性。  6.協助董事會及管理階層  查核及評估落實誠信經  營所建立之防範措施是  否有效運作，並定期就相  關業務流程進行評估遵  循情形，作成報告。 |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範。 |
| 三、環境議題  （一）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  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  制度？  （二）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各  　　　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  　　　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  　　　低之再生物料？  （三）公司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氣候相關議題之因應措施？  （四）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節能減碳、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 | V |  | 三、  （一）～（四）  本公司屬軟體產業並未生產電子、電氣設備、部件和材料故無有歐盟電機電子設備有害物質限用指令（RoHS）中實施環境管理物質適用範圍之重金屬、有機氯化合物、有機溴化合物及廢電機電子設備指令（WEEE）、耗能產品綠色設計指令（EuP）等之問題，辦公室照明及其他相關設備使用之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策略如下說明。  本公司為響應節能減碳政策，鼓勵員工響應環保，採取措施如下：   1. 設備採購以有能源之星標章或符合RoHS等規範者為優先採購對 2. 垃圾分類資源回收：分為一般垃圾、塑膠與保麗龍、瓶瓶罐罐等三區 3. 設置回收紙箱及影印紙箱將廢紙回收再利用。 |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範並無重大差異。 |
| 四、社會議題  （一）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二）公司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  （三）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四）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五）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並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六）公司是否訂定供應商管  　　　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  　　　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  　　　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  　　　相關規範，及其實施情  　　　形？ | V  V  V  V  V  Ｖ |  | 四、  （一）～（二）  本公司遵守相關勞動法規及遵循「聯合國世界人權宣言」、「聯合國商業與人權指導原則」、「聯合國全球盟約」與「聯合國國際勞動組織」等國際人權公約所揭櫫之原則，保障員工之合法權益及雇用政策無差別待遇等，建立[工作規則](http://web.ares.com.tw/Aresoa/system/regulations/personnel/download/人事規則-12-1040316.doc)、勞工申訴管道、員工心理健康諮商申請辦法、[員工健康檢查申請辦法](http://web.ares.com.tw/aresoa/system/regulations/company/html/health/)、性騷擾防治及處理要點、提案獎勵制度實施辦法、教育訓練外訓申請辦法、新進人員招募流程等適當之管理方法、程序及落實：  1.本公司僱用員工，不因種族、階級、語言、思想、宗教、黨派、籍貫、性別、容貌、五官、出生地、性傾向、年齡、婚姻、身心障礙或以往工會會員身分而予以歧視。  2.提供員工合理工作時間、薪酬及獎金紅利制度，並於每年舉行兩次考評，依據經營成果直接反映於員工薪酬上。  3.辦理員工教育訓練。  4.落實保險計劃與假勤制度。  5.重視員工健康並提供健檢補助。  6.依法提撥退休金。  7.設置職工福利委員會。  （三）本公司提供員工安全與健  　　　康工作環境等相關措施  　　　如下：  1.各樓層均設置火災警報  器並每季做消防設備檢測。  2.於定點設置自動體外心臟去顫器（AED）。  3.於定點設置消防栓及滅火器。並於107年7月於員工大會上邀請雙連大樓管理部門進行大樓安全逃生及滅火器使用教學。  4.依市政府衛生局「菸害防治法新規定」辦公室全面禁菸。  5.訂定「[員工健康檢查辦法](http://web.ares.com.tw/aresoa/system/regulations/company/html/health/)」與聯安健診中心及國泰健康管理健檢中心合作提供員工健檢補助，並由聯安定期發送健康相關資訊之電子報予員工。  （四）本公司每年年底辦理下年  　　　度員工職能訓練需求調  　　　查，並依調查結果與公司  　　　之經營環境與實務需求  　　　等進行規劃及推動。  （五）本公司產品與服務依據通  　　　過ISO9001、ISO27001及  CMMI L3認證之SOP執  行，公司Log及重要產品  並已申請國內外商標及  專利。並於公司網站設置  利害關係人專區；各業務  部門設有交易維護窗口  負責與利害關係人之溝  通事宜。  （六）本公司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及「供應商管理辧法」于109/10/21董事會通過並實施，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  　　　勞動人權方面遵循相關規範、簽署供應商承諾書，並鼓勵通過相關認證；每年年底前針對供應商進行評估作業，依評估結果作為後續採購作業之參考；並且不定期舉辦供應商教育訓練，提升供應商各項能力；也針對年度交貨記錄進行評鑑考核編定供應商名冊作為選商依據。 |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範。 |
| 五、公司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  　　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  　　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  　　書等揭露公司非財務資  　　訊之報告書？  　　前揭報告書是否取得第  　　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  　　保證意見？ |  | V | 五、本公司尚無企業社會責任報  　　告書。 | 將會評估相關內容。 |
|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定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尚無差異情形。 | | | | |
|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  （一）資通電腦長年認養家扶兒童，實踐社會責任。  （二）贊助社團法人台北市生命線協會建置行動生命線系統。  （三）簽署七大「幸福企業」宣言期望藉由簽署宣言，落實企業社會責任、避免職業災害、創  　　　造就業機會，為員工打造幸福職場。  （四）與元培科技大學共同推動產學合作，協助提升學生實習專業技能與輔導提升學生就業能  　　　力。  （五）響應失蹤兒童「404 協尋專案」用協尋失蹤兒童關懷社會。  （六）長期與第一社會福利基金會進行慈善活動合作，提供公司發票與零錢捐募箱放置，並計  　　　畫未來有二手物資與假日志工募集活動，希望透過資通一人一力，幫助身心障礙兒童擁  　　　有更美好的未來。  （七）台灣各大專院校 PKI 應用教學推廣。  （八）八八風災捐贈宗教團體慈濟及基督教雙連教會新台幣 100 萬元。  （九）921 大地震第一時間聚集內部力量進行捐款。  （十）成為財團法人台灣兒童暨家庭扶助基金會永久贊助人。  （十一）與生命線協會合作，贊助行動生命線系統關懷社會。  （十二）與台中科技大學合作，推動實習課程。  （十三）與輔仁大學合作，推動實習課程。  （十四）設立哺乳室，造福女性同仁。  （十五）提供育嬰津貼。鼓勵同仁生育並紓緩同仁家庭經濟需求。  （十六）與多家幼兒園簽約合作，提供各式入學優惠方案。  （十七）鼓勵員工自備環保杯與環保餐具，落實節能減碳。 | | | | |

註1：運作情形如勾選「是」，請說明所採行之重要政策、策略、措施及執行情形；運作情形如勾選「否」，請解

　　　釋原因並說明未來採行相關政策、策略及措施之計畫。

註2：公司已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者，摘要說明得以註明查閱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方式及索引頁次替代之。

註3：重大性原則係指有關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對公司投資人及其他利害關係人產生重大影響者。